附件1

天津市食品安全检测技术研究院

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1. 部门主要职责

 （一）承担食品（保健食品）及食品添加剂和食品相关产品的监督检验、仲裁检验和其它委托检验；

 （二）开展食品（保健食品）及食品添加剂和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和分析研究；

 （三）开展食品（保健食品）及食品添加剂和食品相关产品新的检验技术和方法的开发和研究；

 （四）参与食品（保健食品）及食品添加剂和食品相关产品国家标准、地方标准制、修订；

 （五）承担国家和市级食品（保健食品）及食品添加剂和食品相关产品科研项目；

 （六）组织开展食品（保健食品）及食品添加剂和食品相关产品技术培训、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七）完成市场监管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天津市食品安全检测技术研究院内设8个职能部门，分别是检验管理部、仪器分析部、生物安全分析部、理化分析部、办公室、业务管理部、质量管理部、后勤保障部，下辖0个预算单位。

三、部门预算草案编制情况

**（一）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部门收入预算 5945.9 万元，与2020年预算相比增加 1427.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5173.5万元，与2020年预算相比增加

 691.9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69.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3704.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772.4 万元。

**（二）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部门支出预算 5945.9 万元，与2020年预算相比增加 1427.3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37.8 万元，主要用于食品安全监管、质量基础等项目支出以及本单位基本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0.5万元，主要用于天津市科技发展战略研究计划项目；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3.6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等；

卫生健康支出4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的职工医疗保险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2021年未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2021年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65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5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项目是：仪器设备购置项目 644 万元，信息化运维服务项目1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7月底，本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辆、其他用车 5辆，其他用车主要包括 业务用车 。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28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本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2 个，涉及预算金额 125.6 万元。

**（五）专业性名词解释**

1.部门预算。是指主管预算部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及其行使职能需要，组织所属预算单位编制并逐级上报、审核、汇总，经财政部门审核后按程序依法批准的部门综合收支计划。

2.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

**（六）关于空表的说明**

本单位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